

善用中環海濱 釋放多重效益

小槓桿撬動大生態

發展局昨日公布，已將佔地約3.7公頃的中環海濱活動空間短期租約批給忠啟有限公司，租期五年，月租151萬元，由七月一日起生效。今次公開招標採用了「雙信封制」，技術評分重於價格建議，在確保承租商善用中環海濱舉辦多元化盛事、提升對遊客吸引力的同時，亦有足夠公共空間免費提供予公眾使用，實現商業價值與公共利益的平衡，更好地發揮海濱資源潛力。

中環海濱位於香港金融中心地段，飽覽維港景色，交通便捷，活動空間大，在舉辦戶外活動中表現出色，能有效展示香港的獨特魅力，一直是香港發展盛事經濟的重要資產。在這裏舉辦過的美酒佳餚節、Clockenflap音樂節、大型演唱會以及藝術展、嘉年華活動等都很有名，吸引了大量人流，獲得了很高評價。但毋庸諱言，也有少數活動引發了爭議。究其原因，中環海濱一直由政府外判管理，承租商作為「二房東」，以實現利益最大化為目標，追求分租空間帶來的回報，未必能服務特區政府政策的初衷目標。

善用中環海濱，確保活動空間出租後能同時滿足遊客及本地居民的需求，是對政府治理能力的檢驗。特區政府聽

取民意、總結經驗，在場地管理方面推出多項改革舉措。今次政府公開招標採用了「雙信封制」，技術建議評分比重佔百分之七十，價格建議佔百分之三十。新制度發出了強烈的信息，相比租金的多少，特區政府更重視承租商如何更好地管理和保養場地，如何舉辦多元化活動，以最大限度地體現中環海濱的價值，既展現香港的城市活力，亦為公眾提供無價而優越的休閒場所。

政府共接獲六份標書，經評審各標書建議的特色大型活動、舉辦商業活動日數和免費公眾活動日數，以及在場地無活動期間免費開放予公眾的安排等多項指標承諾後，最終由技術及價格建議總分最高的忠啟有限公司中標。事實上，忠啟有限公司由恒基地產及耀榮文化有限公司合資成立，前者在房地產及空間管理方面有經驗，後者在管理西九文化區公共空間及大型私人屋苑場地方面有上佳表現，強強聯手，體現了場地與文化的有機融合，相得益彰，最終能脫穎而出，並不令人意外。

最重要的是，特區政府將場地外判，並沒有將責任外判，而是展現了承擔。通過新租約，對承租商使用場地作出了嚴格要求。譬如，若每年舉辦活動

的實際日數少於標書承諾，須向政府交納補償金，每少一天須繳交相當於月租一成的款項；承租商有責任核實活動舉辦者的資歷，避免魚目混珠。通過以上兩大措施，可有效保障中環海濱用得其所，發揮最大效益。

在維護公共利益方面，也有不少相關的規定。這包括：承租人需在新租約開始後一年內，在場地以北接壤海濱長廊的地帶，提供不少於100平方米樓面的恆常餐飲設施，除了與場地活動協同，在未有活動時亦可為一般的海濱訪客提供方便；每年須有最少約三成日數舉辦開放予公眾參與的活動；若場地沒有活動或活動規模較小，有三分之一場地空置，承租人須開放該部分場地予公眾免費使用。

概而言之，新租約改變了以往簡單交予私人經營的做法，而是通過強化場地管理、優化租約，發揮中環海濱的巨大潛力，一方面展現香港的獨特魅力，提升香港的國際形象，另一方面為公眾提供更好的免費戶外公共活動空間。當然，兼顧經濟效益、文化娛樂與公共利益並非易事，相關部門要保持密切關注，讓中環海濱成為世界級的文化表演地標。

創新科技署昨日公布，在「創科創投基金」優化計劃下，原則上甄選出九間公司為第一批基金經理。該計劃是本屆特區政府革新投資創科產業思路的重要嘗試，有望撬動更多市場資本投資創科初創企業，對完善本地創科生態、提速國際創科中心建設有重要意義。

該計劃是對特區政府2017年成立的「創科創投基金」的優化升級，最大變化是從「共同投資模式」變為「基金經理模式」。通俗地說，原來政府是投資方，聯合風投基金以約1:2的比例進行共同投資；優化後，由入選的基金經理成立有限合夥基金，政府則作為基金的有限責任合夥人之一，按照基金經理的募資額，以1:3的比例成立聯合基金，投資於人工智能與數據科學、生命健康科技、先進製造與新能源科技三大戰略產業。

此番優化有諸多好處：首先可以更好發揮槓桿作用，撬動更多市場資本投入政府倡導的戰略性產業，增加對初創企業的支持

力度。其次，能充分發揮市場作用，善用香港國際金融中心優勢和專業基金經理的經驗，提高投資效能，並將政府從具體的投資事務中解放出來，聚焦於頂層設計和監督執行。

截至優化計劃提出的2024年底，「創科創投基金」已累計投資43間本地創科初創企業，投資金額超4.1億港元，吸引私人資本約35億港元，相當於政府每投入1元，帶動市場資金9元，並投中了一些明星企業和行業龍頭。

當然，作為聚焦早期初創企業的「母基金」，「創科創投基金」的主要目標不在於獲利退出，而是用小槓桿撬動大生態，推動本地創科發展與產業升級。在這方面，政府的引導不可或缺，可以起到增強社會資本跟投意欲、引導被投企業將研發、生產中心設於香港、吸引高端科研與管理人才聚集等作用。優化後，將在發揮政府「戰略引導者」作用的基礎上，更好調動市場和業界積極性，推動香港成為融合科研、人才、資本與產業生態的國際創科高地。

孫東：撬動更多市場資金 投入本地初創企業

「創科創投基金」優化計劃 九基金經理出爐

創科路上

創新科技署昨日公布「創科創投基金」優化計劃首批基金經理名單，共有九間公司原則上獲甄選，將負責管理聯合基金並投資本地創科初創企業。是次甄選標誌政府進一步以市場化方式推動創科發展，嘗試透過引入專業基金管理機構，擴大私營資本參與。

大公報記者 郭如佳

首批獲選機構包括CC SIF Advisory Limited、鑒吳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招銀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同創偉業香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Dalton Venture Hong Kong Limited、Gobi Admiralty Limited、善水資本香港有限公司、水木華鼎（香港）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水木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相關名單經評審後「原則上」確定，仍須完成後續籌資及法規程序，方可正式運作。

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局長孫東表示，優化計劃是政府在創科投資策略上的一次新嘗試，透過「頂層設計」撬動更多市場資金投入本地初創企業。他表示，相關經驗亦將為日後推出更貼近市場需要的投資工具提供參考。

創科署回應指，今次共接獲65份申請，競爭激烈。評審準則涵蓋申請機構的背景、團隊經驗、投資策略與流程、過往投資表現、收費結構，以及其在本港及海外的產業網絡與支援能力，並徵詢「創科創投基金」諮委會意見後作出決定。

每基金規模不少於6億元

在運作模式上，每間獲選基金經理須以普通合夥人身份成立有限合夥基金，並至少籌集4.5億港元政府以外資金，整體基金規模不少於6億港元（包括政府資金）。基金經理將負責基金日常管理、投資決策、支援被投企業及提交報告等工作。

政府則以有限責任合夥人身份參與，採取配對投資方式，即市場每籌集三元資金，政府出資一元，每個基金的政府出資額介乎1.5億至2.5億元。待基金成功完成集資並符合相關法規後，政府將與基金經理簽署有限合夥協議，正式投入運作。

創科署期望獲選基金經理可盡快完成資金募集，讓基金早日啟動並投資本地科技初創企業。透過引入市場化基金管理及資金配對機制，可提升融資效率，並為初創企業提供資金以外的專業支援，進一步完善本地創科生態。



▲「創科創投基金」優化計劃首批基金經理名單昨日公布，有關公司將負責管理聯合基金並投資本地創科初創企業。

「創科創投基金」優化計劃 首批基金經理名單

- CC SIF Advisory
- 鑒吳資產管理
- 招銀國際資產管理
- 同創偉業香港資產管理
- Dalton Venture Hong Kong
- Gobi Admiralty
- 善水資本香港
- 水木華鼎（香港）創業投資管理
- 水木資產管理

政府業界配對資金 投資三大領域

拓展業務

政府於2017年成立20億港元「創科創投基金」（簡稱：基金），旨在鼓勵更多風險投資基金共同投資於本地創科初創企業。行政長官於2024年施政報告公布優化基金，調撥15億港元與業界以配對形式成立聯合基金，投資初創企業。

基金不止提供資金支持，透過引入基金經理，讓初創企業亦可獲得業務發展、策略規劃及國際網絡等支援，有助拓展市場，為香港創科企業提供更具持續性的融資渠道。

基金核心目標是吸引更多私營資本投入本地創科初創企業，並透過市場力量提升资源配置效率，政府並非直接主導投資，而是採用「共同投資」模式運

作。政府會與獲選的基金經理合作，以有限合夥人身份參與，讓專業投資機構負責實際投資決策及管理。最大特色在於「配對機制」：當市場資金投入初創企業時，政府會按比例配對資金，一般為「3:1」，即每3元私人資金，政府出資1元。這種安排既可放大資金規模，亦可降低投資風險，從而吸引更多投資者參與。

在優化計劃下，政府進一步調整策略，將最多15億元資金用作配對，並聚焦投資三大重點領域，包括人工智能與數據科學、生命健康科技，以及先進製造與新能源，希望集中資源發展具戰略價值的創科企業。

大公報記者 郭如佳

「1+」機制再批兩新藥 血友病者受惠

【大公報訊】記者戴東報道：特區政府在2023年推出「1+」藥物審批機制，便利用以治療嚴重或罕見疾病的新藥來港註冊。昨日（23日）再有兩款新藥在機制下獲批註冊，令按此機制下獲批註冊新藥增加至21款。該兩款不同劑量的新藥用於甲型或乙型血友病，能為病患者帶來更多醫治選擇。

特區政府表示，會繼續加快引入創新藥械，讓病人盡早獲得先進診療，同時推動香港成為國際醫療創新樞紐。

「1+」藥物審批機制下，新藥若能提供符合要求的本地臨床數據，並經本地專家認可後，只須提交一個（而非原來的兩個）參考藥物監管機構的註冊證明，便可以在香港申請註冊。

自機制生效以來，現時共有21款新藥按

此機制獲批准註冊，當中六款更被納入藥物名冊內的「專用藥物」類別，病人若符合特定的臨床應用條件獲處方有關藥物，只需支付標準費用（即每四星期20元），大大減輕病人的負擔，體現「好藥港用」。

「1+」機制有利於強化本地的藥物審批能力和促進與藥械監管相關的軟、硬件和人才發展，為推行「第一層審批」鋪路。衛生署已於今年3月31日開始分階段實施「第一層審批」新藥註冊機制，首階段涵蓋含有已在港註冊化學元素的藥物申請延伸應用，例如新適應症、新劑量、新用法用量和新劑型等。目標是於2030年全面涵蓋所有藥物劑型，使香港能夠基於臨床數據自主評估及審批新藥的安全性及有效性，加快創新藥械引入，實現「好藥港用、好械港用」，惠及病人。

中大新發現：腸道菌群影響嬰兒腦發展

【大公報訊】記者郭如佳報道：嬰兒未來的免疫與神經系統發展，不止基於出生時的腦部發育情況，更與其腸道菌群有關。香港中文大學醫學院研究發現，嬰兒出生時身體上的「表觀遺傳改變」與腸道微生物生態互相影響，不但影響嬰兒首年的腸道菌群結構形成，更影響三歲時出現自閉症譜系障礙（ASD）或注意力不足/過度活躍症（ADHD）的可能。團隊表示，期望通過找到保護神經發展作用的腸道細菌，實現培養健康腸道微生物，促進兒童腦部健康發展。

人體的DNA序列相對穩定，但「表觀遺傳」受子宮內至出生後各種刺激而產生變化，能在不改變

DNA序列的前提下，透過DNA甲基化等途徑影響基因表達和幼童健康。中大醫學院團隊分析571名新生兒臍帶血的DNA甲基化模式，並對比他們在出生、兩個月、半歲及一歲時的腸道微生物菌群，以及父母在懷孕後期的腸道菌群。

研究團隊發現，當用於識別病原體的免疫基因出現DNA甲基化水平較高時，嬰幼兒半歲時腸道微生物菌群亦較少。另外，與自然分娩相比，剖腹產嬰兒的DNA甲基化水平有差異，集中在與免疫系統及腦部發展相關的基因上，從母體獲得的腸道微生物數量也較少。

研究團隊發現有ASD及ADHD徵狀的三歲兒童，均有特別

「表觀遺傳」及腸道微生物呈現方式，包括不同的DNA甲基化狀況。不過，研究亦發現，如果嬰兒在出生第一年，腸道中含有較多的Lachnospira pectinoschiza及Parabacteroides distasonis兩種細菌，即使他們本身帶有ASD或ADHD的高風險「表觀遺傳」特徵，日後出現徵狀的機會仍然較低，即兩種細菌可能保護神經發展。

團隊表示，將持續跟進參與研究的兒童，並透過實驗室研究進一步確認腸道微生物與神經系統發展之間的因果關係，透過培養健康的腸道微生物，長遠減少兒童出現神經發展障礙的風險。